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和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艺科技”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单国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单国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单国华先生辞职后将在公司继续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国华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的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单国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2019年1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和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许小丽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戴长霞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许小丽女士、戴长霞女士具备任职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小丽	戴长霞
联系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 33 号	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 33 号
电话	0514-84606288	0514-84606288
传真	0514-85086128	0514-85086128
电子信箱	tsssb01@transimage.cn	tsssb01@transimage.cn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4 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许小丽，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2007年至2017年历任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副总经理、FPC事业部负责人。现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已取得深证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小丽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52.416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47%。许小丽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戴长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戴长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月出生，专科学历。2011年至2017年在江苏传艺科技有限公司品质部担任体系工程师，2018年在江苏传艺科技有限公司证券部担任证券助理。已取得深证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长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戴长霞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